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鑄國人字第11500028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115學年度第1次專任輔導代理教師甄選(一次公告分5次招考)—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，本次甄選結果已無缺額，不再辦理招考。

依據：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專任輔導代理教師甄選(一次公告分5次招考)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115學年度第1次專任輔導代理教師甄選(一次公告分5次招考)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，業經本校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0次會議審查通過，錄取名單：正取1名-黃登威。
- 二、正取者，請於115年7月1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以前，攜帶身份證正反面影本、花蓮二信存摺影本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，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 孫東志